

<<法律帮助热线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法律帮助热线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810879309

10位ISBN编号：7810879308

出版时间：2005-1

出版时间：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

作者：中央电视台法律帮助热线栏目组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<<法律帮助热线>>

内容概要

《法律帮助热线》在我们眼前消失已经很久了。失去了它。

我和大家一样，才切肤地感受到它的价值。

邻里纷争、兄弟阋墙、夫妻反目、朋友欠账……这些看似事小，却是关系到日常生活中人人利益、家家幸福的“头等大事”，关系到诉讼成本、法制环境，甚至关系到社会安定。

《法律帮助热线》以小见大，像一滴晶莹的纯水，折射着法律的光芒。

在常规的电视报道中，观众见惯了世间的矛盾，感受了人生的不平，而在报道的结尾，出境记者总是悲天悯人地说一句：“我们希望有关部门……”透着苍凉和无奈。

媒体只能走到这里刹车，只能把事情合盘托出。

等待。

能不能帮人帮到底，实实在在解决群众的愁苦？一些“胆大妄为”的媒体人尝试着又向前迈了一步。

《法律帮助热线》就是在这一理念下诞生的。

《法律帮助热线》只是中央电视台《为您服务》中的一个版块，鼎盛时期大有后来居上赶超一些老牌法制栏目的势头。

那时候。

这个被称为“法帮”的群体不分昼夜、纵横千里地奔波在祖国各个角落，为求助群众排忧解难。

作为回报，他们收到观众献上的锦旗是中央电视台法制栏目中最多的，挂满了“法帮”人办公室的桌沿柜角。

是的，时至今日还有一些电视圈、法律圈内外的人质疑——媒体是不是越位了？报道的过程是不是符合法律程序？是不是在搞“媒体审判”……“媒体的介入。

侵犯了当事人的隐私。

”这是疑问之一。

那如果事件当事人双方心甘情愿地由媒体“曝光”呢？“自愿”，是媒体介入的首要条件。

“媒体受一方当事人求助，肯定会有倾向性。

”这是另一疑问。

如果凡是单方求助、起诉都不公平，那所有接受一方当事人调解、仲裁、审判的民间、行政、执法机构都是不公的了？事实是，很多首先求助于《法律帮助热线》的人，最后并不一定得理。

“媒体的介入会扩大双方的矛盾。

”疑问三。

是的，当事人双方在镜头前的确有争辩得面红耳赤、剑拔弩张的，但更多的人在镜头前表现得更理智、更文明、更公正，因为他们知道镜头后面有成千上万双眼睛，任何坏事、丑事、亏心事是见不得阳光的。

其实，最终的疑问是媒体可不可以出面进行矛盾调解。

矛盾时时刻刻发生在我们周围，调解(不管是民间也好、官方也好)是时时刻刻存在的，媒体有没有记录它们、展示乃至介入它们的权利？目前，我们没有《新闻法》等相关法律规定，既没有明文赋予我们权利，也没有禁止性的规定，而事实是很多电视台在做这方面的节目，大部分是把当事人双方请到演播室现场当面锣对面鼓地辩理、调停，如南京电视台的《有请当事人》，火得很。

媒体的初衷是好的。

绝大多数媒体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，首要关心的是社会效益，而在“化解社会矛盾、创建和谐社会”的治国方略实践中，媒体本可以大有作为。

的确，许多法院不受理的官司、尚未“闹”上法庭的官司在《法律帮助热线》的关注下解决了，它使矛盾化解在基层，冲突消纳于无形，受益的不光是当事人，还有千千万万受教育、受启发的观众。

基于此，我们把《法律帮助热线》部分节目整理成篇、集结手册，以求得更多群众关注。

《法律帮助热线》现在已经不在了，但它会以别的形态出现，延续它这一崇高而善良的宗旨。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